

# 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校党字〔2015〕97号

---

## 关于印发《关于建立院级党委（党总支） 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制度的实施 意见（试行）》的通知

各院级党委（党总支），党群各部门，各学院、处（室、部、馆），各直附属单位：

《关于建立院级党委（党总支）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制度的实施意见（试行）》已经党委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实施。

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5年12月18日

# 关于建立院级党委（党总支）党建工作责任 清单制度的实施意见（试行）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的新思想新要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部署，强化院级党委（党总支）抓党建的主体责任，经学校党委研究，从2016年始，建立院级党委（党总支）抓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制度，作为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基层党建工作的有效抓手。现结合学校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目的意义

建立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制度，是实现党建工作考核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推动党建责任由“软”变“硬”、党建工作由“虚”变“实”的重要途径，在目标责任设定上体现“做好”与“做不好”区别，切实增强院级党委（党总支）抓党建工作的责任心和紧迫感，进一步推动院级党委（党总支）抓党建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促进党建工作责任落地生根，不断提升党建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 二、主要内容

党建工作责任清单紧紧围绕中心工作，从严从实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打牢基础，管住方向，带好队伍，全面落实基层党建工作任务。主要内容如下：

### （一）院级领导班子建设（4项）

1. 思想建设。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与党委（党

总支)各成员和所属党支部书记签订党建工作责任状。开展政治理论学习,每学期组织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至少2次,不断提高领导班子的领导水平和办学治院能力。每年年底按照要求召开民主生活会,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2. 组织建设。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党政联席会、院级党委(党总支)会等会议制度的议事规则健全,执行议事规则到位,每学期研究党建工作不少于2次,每年度召开一次学院党建工作会议。领导班子分工明确合理,抓党建工作任务落实到位,班子成员工作积极主动,党政主要负责人能经常开展谈心交心,沟通工作、交换意见。

3. 制度建设。贯彻落实学校加强党政领导班子建设意见,坚持党政共同负责制,建立涉及“三重一大”等重大事项决策前与院长沟通商议机制。党委(党总支)发挥监督保证作用,尊重并支持院行政领导班子和院长在其职责范围内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

4. 作风建设。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学校作风建设有关规定,不设立“小金库”、不搞账外账,班子成员带头改进作风、提高效能。建立班子成员联系班级和师生制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

## (二) 党风廉政建设(4项)

1. 党风廉政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教育、监督、制度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组织机构健全,工作措施有力,效果明显,配有专兼职纪检委员。

2. “两个责任”落实。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党总支）主体责任和纪检委员监督责任，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学校党委有关廉洁自律规定。

3. 廉政谈心谈话。党委（党总支）书记经常与党政班子成员谈心谈话，对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苗头性问题及时谈话提醒，督促改进。

4. 违纪行为查处。积极推进廉政文化进校园，开展反腐倡廉教育，严肃查处本单位党员干部违法违纪行为。

### （三）基层组织建设（4项）

1. 党建工作队伍建设。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教工和学生党支部设置合理，党务工作者和党支部书记配强配齐。党支部按时换届，党委（党总支）秘书素质高，熟悉党建工作业务。

2. 基层组织工作制度执行。按要求在党支部和党员中推进“三大工程”建设，形成党建特色品牌。认真执行“三会一课”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谈心制度、联系服务群众制度，党委（党总支）书记每年为全体党员上一次党课。党支部凝聚力强，组织生活丰富，党建经费充足，场所固定。

3. 党员教育管理与服务。开展党员经常性教育，加强毕业生党员离校教育，定期对党员信息库进行维护，准确及时上报党内统计报表。党员干部联系帮扶师生群众、党员志愿服务工作制度化，党费收缴、组织关系接转正常，关心困难党员，及时处置不合格党员。

4. 发展党员工作。发展党员工作思路清晰，执行发展党员工作制度得力，程序严谨、手续完备，保证质量、发挥作用。年度发展党员有计划，每学期召开1次以上党委会讨论发展党员工作。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规范，每学期至少单独或联合举办一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注重在“双高”人员中发展党员。

#### （四）干部队伍建设（3项）

1. 干部推荐和选拔。落实党的干部工作方针政策，认真贯彻《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严格执行学校的有关制度，公平公正、认真负责地向校党委推荐处级干部人选，会同行政对本单位党政领导班子的配备向校党委提出建议，与组织部共同做好科级干部选拔考察工作，注重加强干部梯队建设。

2. 干部教育监督管理。按照各管一级的要求，切实加强本单位干部的教育监督管理。认真贯彻执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督促本单位干部加强理论学习，按时完成网络教育培训学时，积极完成干部调训任务。加强干部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加强干部社会兼职、个人事项报告、因私出国（境）管理工作。

3. 人才队伍建设。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发挥院级党委（党总支）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优势和顶层设计的关键作用，把人才工作列入党政联席会议重要议程，定期召开人才工作会议。完善人才管理制度建设，充分发挥院学术委员

会作用，健全引才工作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关心支持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人才。

### （五）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5项）

1. 宣传和思想政治教育体制建设。院级党委（党总支）统一领导宣传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行政积极支持做好宣传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形成齐抓共管、各负其责、共同参与的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

2. 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开展思想道德和职业道德教育，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实施全体教职工周二下午集中学习制度，其中单周学习政治理论、双周学习业务理论。加强本单位教职工外事管理，加强青年教师的思想教育，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做到立德树人工作有规划，师德师风建设有措施，青年教师队伍建设有抓手。

3. 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大力加强大学生和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关爱特殊困难学生，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和学生资助工作档案。加强党政团干部、辅导员、班主任三支工作队伍建设，辅导员队伍和班主任队伍配备合理。每学期召开一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会议。

4. 宣传工作。高度重视宣传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江西师范大学校园网新闻发布管理规定》，设立专兼职宣传员，积极主动做好内外宣工作。每年度向党委宣传部、新闻信息中心推荐稿件。积极主动在各级主流媒体上做好学院宣传工作。履行校内讲座、论坛报备手续。

5. 安全稳定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机构健全，指定由专人负责本单位的网络舆情工作，配合学校完成重大舆情的决策实施处置并跟踪处置结果。及时排查化解本单位各类矛盾纠纷，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学院重大集体活动有安全稳定工作预案，有效防止影响校园安全稳定案件的发生。

#### （六）群团统战工作（4项）

1. 二级教代会工作。学院二级教代会制度健全，能按《江西师范大学二级教代会实施细则》规定及时召开教代会或全体教职工大会。重大问题提交教代会讨论或审议，教代会提案质量较高，办理落实教职工满意。

2. 工会工作。工会组织健全，按时换届。在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开展有利于教职工身心健康活动等方面作用明显。

3. 党建带团建工作。抓好团员青年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加强团学干部队伍建设。以创建五四红旗团委和五四红旗团支部为抓手，支持共青团组织加强自身建设。支持团学组织有效开展各类有益于学生健康成长的创新创业和社会实践活动，不断扩大团组织的影响力和凝聚力。

4. 统一战线工作。将统战工作列入院级党委（党总支）工作议事日程。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落实院级党委（党总支）班子中党员干部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制度。每学期组织一次以上党外人士集中学习，每学期召开一次党外人士座谈会。做好归侨、宗教和少数民族学生工作。

### （七）专项工作与特色工作（若干项）

1. 专项工作。按照上级部门和学校党委部署，做好任务和时间相对集中的党内有关专项工作，按照要求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有创新。

2. 特色工作。结合实际，各院级党委（党总支）每年开展1—2项有特色、有效能的党建工作。

### 三、工作要求

建立党建工作责任清单是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重大政治责任的具体举措，是抓好党建工作的重要手段，党群各部门、各院级党委（党总支）要按照工作要求贯彻好、落实好，切实使党建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1. 思想要重视。各院级党委（党总支）要高度重视，把建立责任清单作为抓好党建工作的首要任务和基础性工作切实抓紧抓好。要按照方案中的党建工作清单内容，分类分项建立具体责任清单事项，明确责任人，推进时间、推进措施。年度责任清单报送表（按附件格式）经集体研究、党委书记签字后，在当年3月中旬报党委组织部。

2. 清单要严密。各院级党委（党总支）要根据党建工作的一级责任和二级清单，按照岗位与职责对等、在其岗必有其责的要求，坚持共性与个性相结合、建立清单与落实任务相结合、查摆问题与执纪问责相结合，认真做好清单填报工作，切实细化落实责任清单的具体措施和项目，并做到责任清单内容与具体措施项目无缝衔接、清晰严密。

3. 落实要得力。各院级党委（党总支）上报的责任清单和具体项目，党委（党总支）书记是第一责任人，班子其他成员是具体责任人，要按照责任分工、时间节点逐项落实完成。党建工作责任清单的完成情况，将作为今后院级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党建工作年度述职评议的重要内容，也是党委有关部门督查党建工作的重点。

4. 督查要严格。学校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对各院级党委（党总支）的“建单”情况把关审核，对不符合要求的退回重来，4月上旬审定公布；通过定期和不定期、随机和固定等形式，开展年中“查单”；结合年度述职评议，进行年底“验单”。重点对书记和班子成员存在意识不强、抓党建工作不实、落实责任清单不力等问题进行抽查，精准把握责任清单制度落实情况。

5. 结果要运用。各院级党委（党总支）落实完成党建工作责任清单情况与单位绩效考核、干部年度考核、选拔任用以及评先评优等工作挂钩。建立健全并落实党建工作约谈、函询、通报等制度，对不重视党建工作或落实不力的院级党委（党总支）书记及班子成员，及时诫勉谈话，督促整改，问题严重的，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附件：院级党委（党总支）党建工作责任清单报送表

附件

## 院级党委（党总支）党建工作责任清单报送表

院级党委（党总支）：（盖章）

年度：

一级责任分类	二级责任清单	落实责任清单的具体项目和措施	责任人	时限
院级领导班子建设 (4项)	1. 思想建设。			
		.....		
	2. 组织建设。			
		.....		
	3. 制度建设。			
		.....		
	4. 作风建设。			
		.....		

一级责任分类	二级责任清单	落实责任清单的具体项目和措施	责任人	时限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党风廉政建设 (4项)</p>	<p>1. 党风廉政体系建设。</p>			
		.....		
	<p>2. “两个责任”落实。</p>			
		.....		
	<p>3. 廉政谈心谈话。</p>			
		.....		
	<p>4. 违纪行为查处。</p>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基层组织建设 (4项)</p>	<p>1. 党建工作队伍建设。</p>			
		.....		

一级责任分类	二级责任清单	落实责任清单的具体项目和措施	责任人	时限	
	2. 基层组织工作制度执行。				
		.....			
	3. 党员教育管理与服务。				
		.....			
	4. 发展党员工作。				
		.....			
	干部队伍建设 (3项)	1. 干部推荐和选拔。			
			.....		
2. 干部教育监督管理。					
		.....			

一级责任分类	二级责任清单	落实责任清单的具体项目和措施	责任人	时限
	3. 人才队伍建设。			
	.....			
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 (5项)	1. 宣传和思想政治教育体制建设。			
		.....		
	2. 教师师德师风建设。			
		.....		
	3. 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		
	4. 宣传工作。			

一级责任分类	二级责任清单	落实责任清单的具体项目和措施	责任人	时限
	5. 安全稳定工作。			
	.....			
群团统战工作 (4项)	1. 二级教代会工作。			
		.....		
	2. 工会工作。			
		.....		
	3. 党建带团建工作。			
		.....		
	4. 统一战线工作。			
		.....		

一级责任分类	二级责任清单	落实责任清单的具体项目和措施	责任人	时限
专项工作与特色工作 (若干项)	1. 专项工作。			
		.....		
	2. 特色工作。			
		.....		
	.....	.....		

院级党委（党总支）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 注：1. 请根据文件中党建工作一二级责任清单内容，结合本单位实际，详细提出落实党建工作责任清单的具体举措和项目，明确责任人和年度内完成时限，经院级党委（党总支）会研究、书记签字后，于当年3月中旬将纸质稿和电子稿报送党委组织部。
2. 表中具体举措和项目填写时尽可能详细，表格宽度可根据内容进行适当扩展。

---

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12月20日印发

---